

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永城市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永城市农业农村局2025年小麦“一喷三防”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40%丙硫菌唑·戊唑醇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好品（山东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98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①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25%噁虫嗪·高效氯氟氰菊酯悬浮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仕邦农化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9人，营业收入为1463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0万元①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0.01324-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奥坤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07人，营业收入为189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0万元①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纯度≥99%磷酸二氢钾粉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翁福达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4人，营业收入为187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00万元①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型企业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中新智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4月11日

司璐璐

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试用水印